我是大埔環保會的代表，就「廢電器電子產品生產者責任計劃」，我們有以下的意見：

1. 我們支持此計劃的大方向，用者自付，才能在環保意識還未深入民心前，更推動市民環保的觀念。但一個未完善的計劃，會很容易使市民習慣這額外的收費，因此必須要注意。

2. 我們覺得此計劃應該比較容易於各樣大型電器方面商討出一個雙贏的方案，但對於科技改進得最快的電腦業未必能夠完全涵蓋，因為當中頗多的消費者會自行購買零件組裝電腦、又或不斷的改裝及升級電腦。這些零件對環境的傷害非常之大。此計劃究竟會如何涵蓋此類回收成本效益非常低的零件呢？如何處理向眾多的小型零件生產商或經銷商收費的程序呢？

3. 如果此計劃選擇隱形收費，要與正式的生產商或入口商去商討執行此計劃收費的細節會需要一段時間，但與平行輸入的入口商商討就困難得多了！並且當中還會有一個誘因使中小型的平行入口商偷偷輸入電器以逃避收費！

4. 我們比較偏向由「廢電器電子產品管理承辦商」負責回收電器的主要部份，就算由零售商負責的「新換舊」計劃，也應該由「承辦商」負責定期或在需要時到零售商處收集「廢電器電子產品」，否則會令到零售商方面感到不公平、沒有誘因及未必會全面合作。

5. 另外一個關注點是此計劃如何去鼓勵市民妥善的處理沒有即時掉了的廢電器，在普遍市民未有強型的環保意識前，此計劃必須有誘因使市民循着既定的程序處理此類電器。有國家以 Coupon、或退稅、或以物換物等等的鼓勵，也希望能讓更多像我們此等團體能參與及推廣教育活動，幫助市民培養此習慣及群眾壓力！

6. 我們強烈要求立法會應盡快獨立處理此類「廢電器電子產品」的貯存條例，近年我們不斷聽到此類收集場在火災/大雨等天災的情況下，極度破壞收集場四周的環境，對自然、對居民都產生傷害的事實！希望此計劃應該盡快以長線的目標處理此問題！

7. 最後希望此計劃能關注「廢電器電子產品」的處理廢料的方法，因為錯誤的方法只會是另一個隱性的環保災害！

我們希望立法會及政府能詳細平衡利害，循序漸進！膠袋稅現仍未普及至非大型零售點，希望我們能等候及吸收膠袋稅全面徵收後的詳細報告後，才完成此計劃的籌劃！凡事慾速則不達。

多謝